

守护一江碧水

茶陵县开展禁捕退捕工作纪实

□陈洲平 颜春平 段建元



夜间巡河

7月中旬一个傍晚,夕阳西下,燥热的天气稍稍变得凉爽,沱水风光带上游人如织。茶陵县禁捕办主任、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主任李秋林带着渔政执法人员和公安民警开展夜间巡河。

这班人马从石子桥出发,朝着沱水大桥沿河前行。走到茶陵一中路段时,一辆摩托车迎面而来,会车时联合执法人员突然发现摩托车后座绑着带电线的捞网,驾驶员身上斜跨着方形包,意识到车主可能要去电鱼。

“站住,我们是渔政执法人员,请配合接受检查!”联合执法人员叫住了车主。检查后发现车后座上的正是电鱼工具,原来车主想趁黑“搞点鱼,改善生活。”

“现在沱水禁捕,电鱼违法……”在联合执法人员教育下,车主主动上缴电鱼工具,表示绝不再干。

随后,巡查队伍再次前行,一路上不时向行人宣讲禁渔环保知识,直到晚上8时许,行至沱水大桥下时,联合执法人员发现对岸河滩上有一束灯光若隐若现,意识到可能有人在电鱼。

“老段,你们在这里监视,容颜和两个民警跟着我一起坐车过去。”联合执法人员当即安排工作,5分钟后,四位队员赶到对岸,抄小路靠近电鱼人员。

谁知电鱼人员十分警觉,联合执法人员距离他不到200米时就被发现。随即,电鱼人员扔下工具,跳水游到河中间,企图逃避。眼见河水湍急,联合执法人员害怕对方遇险,只得在岸上一边安抚劝说,一边用手电筒为其照明。半小时后,对方才慢慢游回岸边,后被移交公安处理。

再次制止一起电鱼事件,联合执法人员们格外欣慰。巡逻队伍又一次出发,直到凌晨1时许才收工,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家。

渔夫“新业”

12月10日凌晨3时许,官溪村“船老大”周运红被闹钟叫醒,匆匆洗漱后,与妻子驾驶三轮车,拖着水箱、制氧机赶往村里养鱼基地。

与值班人员打招呼后,夫妻俩开始在池塘捞鱼,动作熟练的他不一会儿就捞了好几桶,值班人员将鱼称重后,夫妻俩将鱼分类装进水箱。

早上6时许,夫妻俩匆匆驾车赶往县城农贸市场。7时许,茶陵县中心农贸市场早已热闹非凡,夫妻俩熟练地将水箱卸下,并抬到摊位上,开始卖鱼。

“打了几十年的鱼,虽然现在上岸了,但客户还在,生意还得做。”周运红自豪地说,自己从小就跟船,一家人吃住在船上。父母忙时,没人照看他,就用一根红绳把他拴在船舷里。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官溪村渔业发展迎来了“黄金岁月”。从那时起,他陆续添置了渔船渔具,到这次拆卸前,拥有两艘大铁船和3艘辅助船,渔网850公斤,还带出了8个徒弟,是当地有名的“船老大”。靠着捕鱼,他家建起了三层楼房。

去年茶陵县禁捕退捕工作开展后,他的渔船渔网都上交了。才50岁出头的他闲不住,一边在村里打零工,一边琢磨再就业。今年6月中旬,他决定利用以前的销售渠道帮村里养鱼合作社卖鱼。

“近些年,沱水里的鱼少了。现在,给村里卖鱼,货源不用愁。”周运红乐呵呵地说,“洗脚上岸”不仅保护了沱水生态,工作比以前更舒适,收入也多了。

12月10日上午,一场特殊的采购活动在茶陵县湖口镇浣溪村一家鱼苗场里进行。6名经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的首批非法捕捞人员,在茶陵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工作人员宣传教育和陪同下,购买了近200公斤的中华倒刺鲃、鲢鱼、鳙鱼等鱼苗,准备次日放流沱水。

这是茶陵县全面开展禁捕退捕工作的一个缩影。一直以来,沱水是茶陵的母亲河,哺育了一代代茶乡儿女,也滋养庇佑着无数生灵。然而,随着人们无节制的索取和开发,沱水的生态环境一年不如一年,“无豚之江、无鱼之江”并非危言耸听。

“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字字千钧,为新时代长江经济带发展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定调领航,更为其他地区的经济发展转型之路指明前进方向。

让“禁渔令”落地有声。“茶陵要把修复沱水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的战略位置,全力推进沱水茶陵段水域禁捕退捕。”茶陵县委书记江小忠说,坚决打赢这场生态保卫战。

上岸转行,退得出更稳得住

“现在,沱水中的鱼一天比一天少,个头一个比一个小……”官溪村渔民周康明坦然地说,不打鱼,以后靠什么养家?

因20多年前捕鱼致使右手受伤,周康明夫妻俩捕鱼不敢跑太远,只在村子附近水域进行,收货不多。一旦禁捕,加之身有残疾,工作不好找。

去年,在村支两委帮助下,他在村里从事公益性岗位,月收入2000多元。今年茶陵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工作人员回访时,发现他对现有工作不满意,就协调他去村里合作社养牛,每月工资3000多元。“以前捕鱼累死累活挣不了几个钱,现在养牛,工资不少,日子美滋滋。”周康明乐呵呵地说。

同村渔民周运苟则更“机灵”一些,退捕前他承包了50余亩荒废农田,筑坝养鱼。借着此次禁捕退捕契机,他与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搭上线”,定期有技术人员上门指导,鱼产量越来越高,日子过得红红火火。

既要“退得出”,更要“稳得住”。为做好退捕渔

民安置工作,茶陵县对2户专业渔民,实行点对点推荐就业岗位,帮助其就业。今年5月份均已落实好;对兼业渔民,提供就业信息、岗位推荐服务、技能培训服务。8月7日,该县还举办了“点亮万家灯火”暨退捕渔民、退伍军人社业行动联合招聘会,部分有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参加招聘会。目前,59户渔民中,除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丧失劳动力13人外,其他44人均实现再就业。

此外,去年茶陵县抓住上级政策机遇,及时包装项目,争取了中央禁捕退捕专项资金456.8万元。今年,县财政追加预算禁捕退捕专项配套资金200万元,为禁捕退捕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该县还对退捕渔民均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根据退捕渔民社保政策要求,采取先缴后补方式,给予渔民按各自情况给予15年社保补贴,最高达3400元/年。对持证专业渔民2户4人,该县还每人每月给予200元的生活过渡补助,补助两年。



▲工作人员向渔民宣讲禁捕退捕政策



▲集中拆卸渔船



▲渔政工作人员拆除非法捕捞船



▲周运苟和妻子在鱼塘添加青草。王军 摄

高位推进,打响沱水保卫战

《水经·沱水》记载:“沱水出茶陵县上乡,西北过其县西。”因河水清澈透明、含氧量高、无污染源,一种叫中华倒刺鲃(俗称野草鱼)的珍贵鱼类,选择在此安家。2014年,沱水茶陵段被批准为中华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成为我省唯一。

随着水文条件变化和产卵场所受到破坏,再加上捕捞过度等因素,倒刺鲃野生资源急剧减少。“我们统计渔民渔获物时,以前有3个种类,如今很难看到。”茶陵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主任李秋林说。

2019年初,农业农村部等三部委联合发布了《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建立补偿制度实施方案》,明确2020年起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属于水生生物保护区的茶陵,要在2019年年底完成退捕任务,实现全面禁捕。

禁捕退捕,是党中央“为全局计、为子孙谋”的重要决策。不负绿水青山,方得金山银山!

从保护一条鱼开始,去年8月起茶陵组建班子,细化方案,引导渔民上岸,积极推动禁捕退捕工作,成立了县委书记任第一组长、县长任组长的禁捕退捕工作领导小组。县禁捕办成立专门工作班子负责全县退捕禁捕工作的组织领

导、统筹协调和督查督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禁捕退捕工作3次,将禁捕退捕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和河长制工作考核。

同时,茶陵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禁捕退捕工作亲自抓、亲自督、亲自管,县委书记、县长多次召开会议调度,听取工作汇报,亲自督导禁捕退捕工作并提出要求;县级领导们分别带队巡河,县纪委监委安排专项工作督查推进。

自此,一场浩大的禁捕退捕行动在茶陵拉开。要实现全面禁捕退捕,改变老百姓观念是第一步。

茶陵县在电视媒体开设“禁捕退捕专栏”,利用融媒、APP、微信等宣传政策法规、工作动态,并利用气象预报平台推送信息;在沿河两岸乡村设置10个大型宣传广告位和100个宣传警示牌,悬挂400条标语横幅,利用出租车、渔政执法车流动宣传禁捕退捕知识;印制4000份省、市、县禁捕退捕通告,张贴到所有沿河乡村组,编印2.5万册禁捕退捕宣传手册,发放到沿河村民,做到一户一册。上门发放禁捕退捕政策宣传资料12000余份……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增强老百姓生态法律意识,为全面开展禁捕退捕工作营造了良好的工作氛围。

长治久禁,利剑出鞘不留白

渔船拆解,渔民转行,如何确保沱水茶陵段水域长治久禁?

7月22日,茶陵县副县长罗智勇带队与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等部门执法人员,到县中心农贸市场、鱼类餐饮饭店、渔具渔具售卖店及沱水流域开展执法检查,看是否有售卖野生鱼类的情况;在城区各大渔具售卖店,执法人员排查是否有经营电鱼专用电瓶和禁用渔具渔具等行为,发放了禁捕通告,并随后到沱水河沿江风光带巡查,检查是否有违法捕鱼的行为。

7月23日晚,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联合县公安局开展禁捕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全面落实沱水流域永久性禁渔禁捕工作。

晚上8点开始,10余名执法人员从石子桥河段出发,沿河对沱水城区河段开展拉网式全覆盖执法检查,严厉打击电、毒、炸鱼行为,对河边的可疑人员进行检查、劝离,并向他们详细讲解国家禁渔相关政策及违法经营和捕鱼的危害后果,及时制止非法捕鱼行为。

以“零容忍”态度,打击非法捕捞。茶陵县在渔政执法队伍人员紧缺情况下,从单位内部抽调3人,并向社会招聘4名渔

政协管员充实到执法队伍,组建专门禁捕执法队伍;在常态化监管上下功夫,打造建立健全禁捕退捕联合执法协作机制,渔政执法人员不定期在沱水河进行渔政巡查,每周3次以上;设立举报电话,接到举报,立即处置。今年,该县还开展打击非法捕捞“百日”专项集中整治、沱水流域禁捕工作联合执法检查等行动。

近年来,茶陵县开展渔政常态化巡查近200次,联合执法6次,全县共查处非法捕捞案件12起,收缴违规渔具近30张,捣毁电打鱼船1艘,没收电动机及电瓶近10台,扫除2家涉及河鱼业务的网络平台,其中移送公安非法捕鱼案件8起,追究刑责11人,目前已经法院审理6起,起到了震慑作用。

“禁捕不是结束,而是茶陵水生态全面修复的开始。”茶陵县委副书记、县长邓元连说,禁捕以后,受利益驱使,非法捕捞的行为还会时有发生。“难度肯定有,但我们会加大执法力度,只要久久为功,禁捕退捕成效肯定会好。”

沱水逐逝去,青山相对开。禁捕退捕,为沱水“留白”,更是为茶陵后世“留荫”。人们期待不久的将来,沱水茶陵段重现鹰击长空、鱼翔浅底、万类霜天竞自由的美丽画卷。

精准识别,收网拆船加速行

“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是茶陵百姓祖辈信守的生存方式。沱水从茶陵穿境而过,经过湖口、舂陵、沱江等7个乡镇(街道),沿河而建的乡村很多,各村会捕鱼的人不知其数。

实现全面退捕,识别渔民很关键。为了推动禁捕退捕工作,茶陵县先后4次召开推进会,制定《茶陵县捕捞渔民基本情况调查摸底实施方案》。2019年8月开展了捕捞渔民情况摸底,沿河各乡镇组织干部全面开展捕捞渔民基本情况入户摸底调查,严格标准,精准识别禁捕退捕渔民身份,建立禁捕退捕渔民档案;同年10月份在入户摸底调查的基础上,组织人员深入沿河乡镇开展摸底调查“回头看”工作,还到县经管局、县公安局等单位进行数据比对核实。经摸底调查确认,茶陵县共有59户持证捕捞渔民,其中专业捕捞渔民2户,兼业捕捞渔民57户。

11月28日至29日,茶陵县启动渔船集中拆解行动,48艘渔船被集中拆解,回收网具6455公斤。这两天,在舂陵乡官溪村码头旁,一艘艘渔船被拖上岸,工作人员用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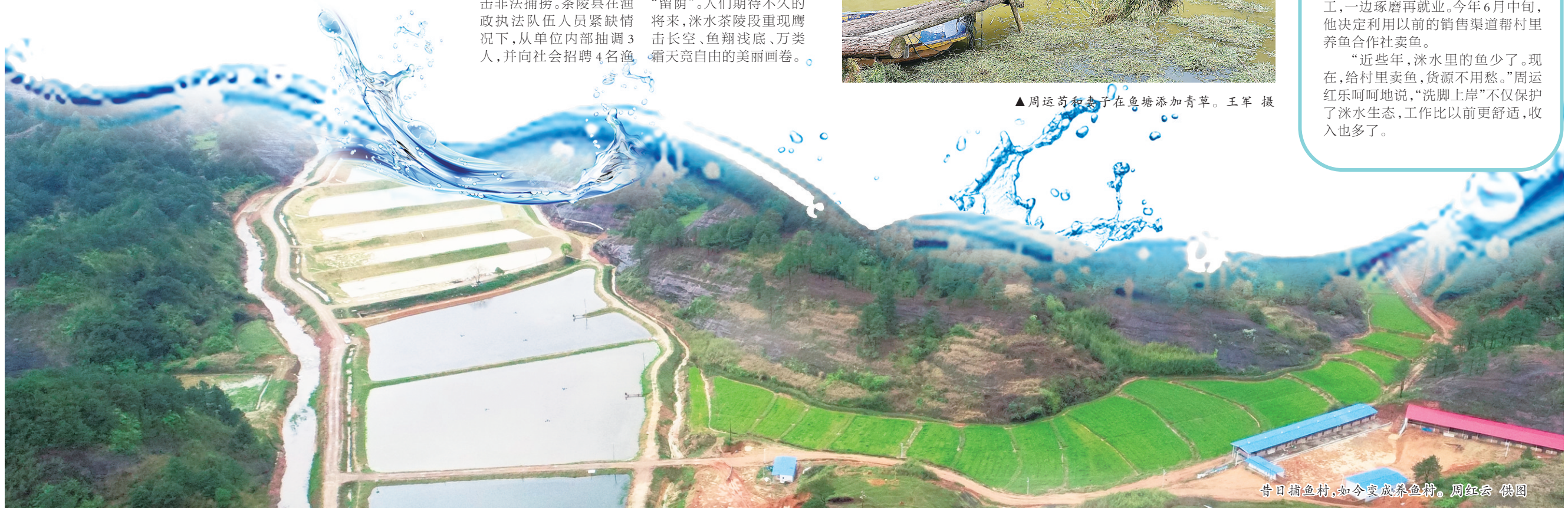
机切割渔船,现场火星四溅。

看着自家渔船被切割,54岁的渔夫周运红眼里有些湿润,那跳动的火星让他感到刺眼。“好几宿都没睡,舍不得!”他喃喃道。

起初,周运红并不同意“收网上岸”。他捕鱼认识了妻子,又养了一个家。到此次拆卸前,他拥有两艘大铁船和3艘辅助船,渔网850公斤,还带出了8个徒弟,捕鱼是这个家庭的主要收入。听说要禁捕退捕,他担心补偿款抵不上购船成本,更担心今后的生计。

有同样担忧的渔民不只周运红一个。茶陵县对重点乡镇、重点村组、重点捕鱼大户特别关注,派出工作组蹲点官溪村,宣讲禁捕退捕政策,聘请专业机构评估渔具价值,奖励提前签订协议的渔民。制定《茶陵县沱水流域禁捕退捕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相关政策,其中渔网回收补偿50元/公斤,内陆船舶证书回收2000元/本,按时签订协议的渔民奖励3000元/人。

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加上实实在在的奖励,打消了渔民们的顾虑。2019年11月底,茶陵在全市7个禁捕退捕县区中率先完成退捕工作。



昔日捕鱼村,如今变成养鱼村。周红云 供图